

## 小学一二事

■江兆苓

### 1. 面试

我九岁才读小学一年级,比同龄人晚入学一年,之前也没上过幼儿园。

其实我八岁时就去报过名了,只是“面试”时没通过。

面试是从1数到100,数对就可以入学。

我从1开始数,数到19,然后就直接跳到100。老师纠正我,说是20,让我重来。我又从1开始数,数到29,又直接就跳到100。老师又纠正我,说是30,让我再来。

如此几次,老师不耐烦了,说你先回家吧,明年再来。

我回家将报名的情况跟父母说,他们觉得无所谓,明年就明年吧。其实面试只是一个形式,事后如果跟老师沟通一下,也是可以入学的。

第二年开学之前,父母开始教我数数。当我能流畅地从1数到100时,兴奋地在床上打了好几个滚。父母直夸我记性好、聪明。

再次入学面试,我顺利过关。

### 2. 书包

可以上学了,我很高兴,可是没有书包,这又使我闷闷不乐。八十年代,农村没有书包买,父母也不可能为了我的一个书包,特意跑一趟城里。

我有一个姐姐,心灵手巧,她给我做了一个书包。

我二舅妈会裁缝,她家里有一台缝纫机。在她每次为村里的乡亲们做好衣服后,会剩下一些零碎的布料。姐姐就利用这些边角料,将它们裁剪成大小一致的三角的形状,然后再一块一块拼接起来。不仅如此,她还在书包的里面缝上一层里布,在周边缝上花边,使书包不仅结实耐用,还时尚好看。

当姐姐将她做好的书包递到我手上时,我的郁闷一扫空,高高兴兴地背着它去上学了。

只是,姐姐在做书包的时候,尺寸没把握好,缝得有点狭窄,书本只能竖着放到里面,不能横着摆放。但我还是很喜欢,背了很久,直到妈妈给我买了新书包,也没舍得将它丢弃。

### 3. 江老师

小学的学校在村子对面,中间隔着一条河,附近几个自然村的孩子都在这里上学。

学校里一共有两位男老师和两位女老师,其中一位姓江的女老师教学严厉,在家长之中有些名气,大家对她也格外敬重。

据说,上课的时候,只要江老师的眼睛一瞪,那些调皮的孩子马上就会安静老实下来。

我上学时,她恰好教一年级,因此成了我的启蒙老师。她教我们语文、数学,至于音乐、美术、体育之类的课程是没有的。

江老师短发,身形高大。相处之后,我发现江老师其实并不像传言中的那般严厉。相反,高年级的学生甚至喜欢去她家帮忙批改作业。

与我同屋居住的小仙姐姐、小娟姐姐、小丹姐姐就是其中的几位,他们都曾受教于江老师。

她们常在午饭后去江老师家,我也跟随着前去。

江老师家很干净,桌子上铺着玻璃板,下面压着一些家人和朋友的照片。

姐姐们做作业时,我就在一旁观看,或欣赏照片。

我知道江老师有一位女儿,但记不起她是否还有其他孩子。在父母那一辈,独生子女相当罕见。

一年级时,阿芳同学在班上学习最好。江老师每次在讲解试题或作业时,就站在她的身边以她为范本,同学们都很羡慕。

二年级后,我脱颖而出,成为班里第一,阿芳同学的荣光便转移到我身上了。

江老师讲解作业时,有时单手撑桌站在我旁边,有时候双手按桌俯身注视我的作业本,这让我受宠若惊。

后来,家中发生变故,姐姐意外离世,中午放学的时间段,我需在家帮母亲制作佛香(这事原是姐姐帮忙在做),便再也没去过江老师家。

三年级时,江老师又去教一年级了。之后我转学外地,工作之后也很少回老家。如此,与江老师见面的机会少之又少。

后来听说她得了食道癌,早早的离世了,不甚惋惜。

### 4. 过河

老家门前那条河,河水终年流淌不息。我对它是既爱又恨。

那时,两岸间没有桥,只有用大石头间隔铺成的碇步。我们上学就走钉步过河。

河水一旦上涨,碇步就会被水淹没。此时,我们就得脱下鞋子,趟水而过。若水位再高一点,就要大人背我们过河。如果遇到大雨发洪水,水位没过膝盖,大人背着我们也无法过去,就只得停学。一年之中,总有好几次因河水上漲而上不了学的。

有时,去时能够过河,但白天连续下雨后,晚上放学时河水已涨,我们就无法过河回家。有些小伙伴会去熟悉的人家留宿。

我们也有亲戚住在这边,就是二舅妈的娘家,但我和哥哥脸皮薄,不好意思主动上门,就一直在河边徘徊。二舅妈的母亲是个非常热情的人,她每次都来河边拉我们兄妹俩去她家暂住。我们扭扭捏捏跟着她回去,直到天晴河水退去,能够正常过河为止。

那时,每当河水上漲,看到对岸的孩子能正常上学,或自己需要留宿二舅妈的娘家时,心头就会涌起无限的渴望,渴望河上能有一座桥,或期盼父母能够迁到河对岸居住。

或许是小时候的渴望太过强烈,以致于在后来的岁月中,我时常梦见小河又发大水了,而自己则被阻隔在河的一边,怎么也过不去。

醒来后,暗自庆幸,还好这只是一个梦,时光已逝,我们都已长大,无需再涉水过河。

### 5. 转学

在村小学,我成绩一直名列前茅,父母认为我的成绩还有往上的空间,于是起了给我转乡学校的念头。

乡校离家有五里路,我开始住校。一周的粮食就是一袋米与一桶梅干菜。尽管如此,乡校的条件比村校还是优越很多。

学校里,每个年级有两个班,每个班有自己独立的教室。每门课程有不同的任教老师,不像村校有时一个老师得同时教两个年级。

在乡校,我首次接触到了音乐课,有老师教我们唱歌。然而我天生五音不全,总学不会一首完整的歌。

在乡校,有课外书供学生阅读。这对一个从没看过课外书、刚从村校转来的女孩子来说,无疑给她打开了一个全新的世界。

午休时,别的小伙伴都在午睡,而我总是捧着书,如饥似渴地阅读。

有一次,在语文课上,我偷偷地看课外书,结果被老师发现没收了。从那以后,再也不敢在课堂上看课外书了。

我虽因喜欢看课外书,而浪费了一些学习的时间,但成绩一直保持优异。小升初,以全乡第一名的成绩被镇中学录取。

回首我的前半生,小学时光竟然成了我人生中的高光时刻。

## 苏东坡的洒脱(上)

■朱艺伟

无论是百花齐放的北宋,还是繁华盛世的当今,苏东坡算是一个家喻户晓的古今网红大咖。就像诗人臧克家说的“有的人死了,他还活着。”苏东坡就是这样一个人。一千多年过去了,什么都成了过去,但苏东坡的过去从今天来看,至少在我的心中常常是美好的,他的人生仕途虽然跌宕起伏,所谓的悲伤,但他却活出了豁达洒脱的最高境界。不过往后今天也会变成过去,成了历史,而我们谈论苏东坡的今天依然会成为后来人今天的延续和美好。这,一点都不奇怪。

跟千古绝唱的诗词一样,东坡美食也脍炙人口。小时候,我经常听到我的奶奶这一辈人说这么一句话:“东坡肉啊!闻到香却让人流口水。”这些赞不绝口在苏东坡的《食猪肉》里“每日早来打一碗,饱得自家君莫管”类似。在过去,东坡肉还是普通百姓吃不起的美食,“富者不肯吃,贫者不解煮。”

当然我奶奶的年代和苏东坡的年代大相径庭,但对美食的追求都是大同小异的。无论如何,恐怕当代中国也会有不少的人是因为某种美食而记住苏东坡和他的诗词,比如“日啖荔枝三千颗,不辞长作岭南人”;“长江绕郭知鱼美,好竹连山觉笋香”;“蒹葭满地芦芽短,正是河豚欲上时”……于是,我就这样想:苏东坡善于发现美食,与他的被贬官息息相关。

苏东坡最后一次被贬到了天涯海角,蛮荒之地的琼州,这一次可是孤悬“海外”啊,而且已经六十岁了,身体也很虚弱了,无论自然环境也好,生活条件也罢,那种艰苦都是可想而知的。既然自己躲不了祸,短短五年内被降了十几个官阶,时运不济,命途多舛,但人还得适应现实的变化并做出改变,直面逆境,笑对人生,活出自我。

悲哀中的苏东坡因为美食活得如此快乐,我们跟不上他的乐观,或许我们的精神没有他那种境界,至少不是高境界。

苏东坡每贬到一个地方,都会诞生一道美食,他肆无忌惮地吃,吃出了中国美食文化,在创作的诗词中,似乎有一半是和美食有关的。苏东坡,不仅因为他的诗词写尽人生,看透世界,还因他被贬到不同地方吃出来的美食。假如有人问我,那些古人还在的话,你最愿意和谁结伴而行,毋庸置疑,当然是与一向旷达、潇洒的苏东坡。至少,苏东坡在我的心里是个快乐的人。我们跟他一样总是盼望要和美食相伴左右,“民以食为天”嘛!还是渴望盛世太平,黎民百姓富足。不管是过去还是当下,每个人都有思乡之苦,苏东坡也不例外,他在《望江南·超然台作》云:“休对故人思故国,且将新火试新茶”,他为摆脱乡愁,借煮茶来表达思乡之情,“诗酒趁年华”,超然物外,忘却尘世间一切,趁着“春未老”的好时光,借诗酒以自娱,活的多么洒脱啊!像他诗词一样超凡脱俗。也许,苏东坡颠沛流离的人生是北宋时期风流人物或一些政客的写照,但盛世的今天还是会让我们去想念那个文盛的时代和苏东坡。

东坡先生,若是我处在北宋,而人生际遇又如同你,一则我没有你洒脱,甚至一蹶不振,二则觉得那是一个可怕的时代,朝野上的纷争让一些忠义仁善之士原本锦绣的前程变的“白加黑”,从此加快繁华时代走向衰败的速度。

过去了,北宋的时代已经过去了,但苏东坡的时代还没有过去,我们依然在谈着他那些美好的事情。这不只是一个历史的,更是一个人生智慧和哲理的问题。

苏东坡的诗词帮我们找到一个值得思量的答案——快乐,才是人最好的活法。他在《临江仙·夜饮东坡醒复醉》诗曰:“长恨此身非我有,何时忘却营营。”是啊,当一个人在愤恨的时候,你的躯体甚至灵魂都不属于自己,若时时刻刻只想到为功名利禄奔竞钻营,凡是人都会使手段,往往会忘掉自我的本性。这样,人会因某些东西无法获取又因人生的某种困惑无法解脱、不能任凭性情而感伤,人生就逃脱不了一种束缚。

几年前在一次讲堂上曾问孩子们这样的问题:若你在古代,最想做的人是谁?好像一个小女孩回答说,她想做苏东坡。

小女孩为什么不做李清照,反而做苏东坡?这个逻辑并不幼稚与意外,也非随口而出,不一定,也可能是小女孩非常喜欢苏东坡的诗词,爱屋及乌。或许,小女孩想到的是和我们一致的:当人生处在逆境时还能像苏东坡一样在悲凉中找到快乐,沉浸在美食中自我陶醉一番。

在有些人的眼里,苏东坡是一个非常倒霉的人,老死在路上。如此一个大文豪,无论被贬到哪里,他都会找到快乐,那就是美食和看破尘世。而他心中的快乐是应时、眼前的,并非过去和昨天能感觉到的。我们今天对他宦海沉浮的故事娓娓道来,了解他、学他在窘迫绝境中逢生求存。为何?因为我们现在生活富足、精神丰富,欠缺的就是苏东坡的人生情怀——于逆境中的乐观精神。他被贬到海南后,米也没,肉也无,又缺药,又无朋的,差不多到了穷途末路时,但虽然一无所有,不过他还是快乐逍遥的。在琼州,他照样以美食为乐,发明烤生蚝。其诗《食蚝》中云:“肉与浆与酒并煮,食之甚美,未始有也。又取其大者,炙熟,正尔啖嚼。”

(未完待续)

## 踏青

■林京勇

### 一出门

春风就徐徐地抚摸过来  
阳光透过瘦俏的枝头  
七彩光斑,那么慈爱  
温暖着每一颗迷茫的心

### 草们摇头晃脑

一个劲地跟我们打招呼  
站在它们中间  
裤管,衣袖都沾满了草籽  
倔强生命,今天又要去向何方?

### 世界茫茫,鸟儿飞来飞去

鸣声,却依旧那么婉转清脆  
当命运简单到只需一滴水一粒籽时  
生活,也许比我们想象中的  
要容易得多

## 我所热爱的今天

■季一梅

### 我所热爱的今天

时光又拥抱了我一天  
晨晖偷偷为山头打上腮红  
它们是出门前化妆的小年轻

### 桑树叶儿撒泼打滚

增加值日学生的烦恼  
我走到固定地点  
打开网络和蓝牙  
像个天线宝宝连上打卡机

### 走上台阶

与无数个我相遇  
日复一日的生活  
像是一件背带裤  
既是裤装又是裙装

